

# 桂林电子科技大学

校学〔2022〕16号

## 关于开展2022年桂林电子科技大学 “自强之星”评选活动的通知

各学院：

为了激励我校家庭经济困难青年学子自强不息，奋发成才，展示当代大学生勇于承担责任，勇于面对困难的良好形象，在全校营造关心和帮助大学生自立自强，健康成长的良好氛围，学校决定开展2022年桂林电子科技大学“自强之星”评选活动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评选范围、名额与标准

- 曾获得学生资助政策资助的全日制在校学生；
- 在校期间未获得过本荣誉者；
- 名额与标准：10名，2000元/名。

### 二、评选条件

- 具有坚定正确的政治方向，具有良好的思想政治素质；
- 学业成绩优良，品行端正，自强自立，乐观向上；
- 在爱国奉献、道德弘扬、科技创新、志愿服务、劳动实践以及扶贫攻坚、抗击疫情等方面，有突出的自强励志事迹，在当

代学生中能够起到榜样作用。

### 三、推荐名额

每个学院每个年级可各推荐 1 人。

### 四、报送要求

采取纸质版报送和电子版传送两种方式。报送材料包括《桂林电子科技大学 XX 学院“自强之星”推荐汇总表》（见附件 1）；《桂林电子科技大学“自强之星”推荐表》（见附件 2）；《桂林电子科技大学“自强之星”学生励志典型人物简介及事迹要求》（见附件 3）。申报材料于 2022 年 5 月 23 日中午 12 点前报送至学生资助中心。所有附件打包发送至学生资助中心邮箱 2590270088@qq.com，邮件命名为“自强之星+学院”。

各学院需对学生申报材料进行严格审查并予以指导。

附件：1.桂林电子科技大学 XX 学院“自强之星”推荐汇总表  
2.桂林电子科技大学“自强之星”推荐表  
3.桂林电子科技大学“自强之星”学生励志典型人物简介及事迹要求

